

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根据生产经营需要，本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京蓝环宇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蓝环宇”）进行增资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京蓝环宇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，本次拟将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万元，以现金方式进行增资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京蓝环宇注册资本变更为5000万元。

本次对外投资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增资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企业名称：京蓝环宇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2、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院3号楼511号

3、注册资本：

增资前：1000万元人民币

增资后：5000万元人民币

4、股权结构：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%股权

5、增资方式：以上市公司自有资金增资

6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电子产品研发销售维护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销售；网络及电子信息技术开发应用；软件开发应用服务；机电设备安装工程、楼宇自控系统工程、弱电系统工程设计、施工；机电、弱电系统工程咨询；环保工程、节能工程、送变电工程、消防工程、安防工程设计及施工；通信工程设计、安装、调试；技术推广服务、技术中介咨询；销售办公用品、耗材、医疗器械I、II类；企业管理、投资管理；资产管理；市场调查；经济信息咨询；会议服务；承办展览展示活动；企业管理咨询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7、财务数据

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,京蓝环宇主要财务数据为:资产总额为 665 万元、负债总额为 476.22 万元、净资产为 188.78 万元、营业收入为 1261.69 万元、净利润为-529.51 万元。

三、增资协议

本次增资无需签订合同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以上市公司自有资金对京蓝环宇进行增资,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,保证其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。本次增资对象为全资子公司,不存在投资风险,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十七日